

中國醫藥大學蔡輝彥暨陳玉芳教授醫學系清寒獎學金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115年5月13日醫學系114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訂定

中華民國115年6月12日安校字第1150008439號函公布

- 第一條 醫學系蔡輝彥教授(已退休)暨陳玉芳教授為本校資深教授，為鼓勵醫學系家境清寒學生專心向學，特捐款設立「蔡輝彥暨陳玉芳教授醫學系清寒獎學金」（以下稱本獎學金）。
- 第二條 本獎學金以係以陳玉芳教授之捐款為基金來源，由本校財務室設立專戶管理。
- 第三條 本獎學金為留本獎學金，為期保值生息，得存於公私立銀行定期優利存款。每年以孳息作為當年度獎學金發放之上限，未動用之孳息應併入基金滾存，以達保值增值之目的。
- 第四條 本獎學金申請及核發條件如下：
- (一)、就讀本校大學部之醫學系學生。
 - (二)、學業成績優秀，前學年成績平均80分以上。
 - 1.平均成績不含醫院學習成績。
 - 2.申請時須繳學年成績證明書。
 - 3.前一學年度操行成績85分以上。
 - (三)、具中低收入戶或清寒證明者。
 - (四)、須提出申請書(如附件一)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 - (五)、當年度未獲得其他同性質獎學金者為優先考量。
- 第五條 本獎學金名額為一名，金額為新台幣壹萬五仟元整。
- 第六條 本獎學金之審查核發，委由醫學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，與邀請醫學系教師代表等共5~7人審查決定。並由校長、學校相關主管或陳玉芳教授本人於畢業典禮頒發獎狀及獎學金，得獎者須配合出席受獎。
- 第七條 本獎學金為學年制，每年公告並受理申請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校長簽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